

中共温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温委人〔2021〕1号



中共温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温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 (2021)》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温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2021）》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温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21年1月9日



温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

(2021 版)

一、A 类人才

1. 诺贝尔奖、菲尔兹奖、图灵奖、普利兹克奖等国际性重要奖项获得者。
2.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3. 省“鲲鹏计划”入选者。
4. 国家“万人计划”杰出人才。
5.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及美英德法日加澳国家院士。
6.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荣誉学部委员。
7. 全国创新争先奖奖章获得者。

二、B 类人才

1. 国家“万人计划”中除杰出人才之外的入选者；国家级引才计划入选者；长江学者（不含青年学者）；中科院“百人计划”A类人才；国家杰青基金获得者；何梁何利科技奖获得者。
2. 意大利、瑞典、丹麦、挪威、芬兰、比利时、瑞士、奥地利、荷兰、新西兰、俄罗斯、新加坡、韩国、西班牙、印度、乌克兰、以色列等国家院士。
3. 省特级专家；中国政府“友谊奖”获得者、省“万人计划”杰出人才；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省“151”人才工程重点资助人员；全国文化名

家暨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获得者、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全国创新争先奖奖状获得者。

4. 国家级教学名师；国医大师，国家级名中医，国家级医学会专业委员会主任、副主任；中国工艺美术大师；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浙江大工匠。

5.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获得者（前3位完成人）；浙江科技大奖获得者。

6. 近5年来，担任过世界500强企业主要经营管理职务的人才（指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三、C类人才

1. 长江学者青年项目入选者；中科院“百人计划”B类人才；优青基金获得者；梁思成奖获得者。

2. 省“万人计划”中除杰出人才之外的入选者；省级引才计划入选者；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负责人、省政府“西湖友谊奖”获得者、省“海外工程师”、省“钱江学者”特聘教授；省青年科技奖获得者；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省“15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员。

3. 省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获得者（前三位完成人），省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获得者（前三位完成人）。

4. 世界技能大赛金牌获得者、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全国技术能手、浙江杰出工匠；钱江技能大奖获得者、省首席技

师；省级工艺美术大师。

5. 中宣部“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入选者、省级宣传文化系统“五个一批”人才、省“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入选者；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省功勋教师（省杰出教师）、省特级教师、省高校教学名师；国家卫健委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省级名中医、省医学会专业委员会主任、省卫生领军人才；全国专业社会工作领军人才；省级以上会计领军（高端）人才。

6. 全国模范教师；全国优秀教师；全国优秀班主任；全国教书育人楷模。

7. 近5年来，担任过中国500强企业主要经营管理人才（指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民营企业500强企业主要经营管理人才（指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世界500强企业任高管的经营管理人才（指总部的副总经理、大洲级区域总裁、首席财务管理人员、首席产品管理人员、首席技术人员等）。

8. 市“特支计划”杰出人才。

四、D类人才

1. 省“151”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员；省卫生创新人才、省医坛新秀；省有突出贡献青年科技人才；获得A类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的外国人才（不含市场评价人才）。

2. 省技术能手、浙江工匠。

3. 市“全球精英引进计划”创新长期项目、创业项目入选者。

4. 市“特支计划”领军人才、青年拔尖人才，原市杰出人才与青年拔尖人才、市突出贡献科技人才和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市“55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员。

5. 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获得者（前三位完成人）。

6.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前三名完成人，教育部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入选者。

7. “德国 IF 设计金奖”“红点奖最佳设计奖（best of the best）”“IDEA 金奖”获得者，中国设计智造大奖金智奖、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金奖、红星奖金奖获得者，光华龙腾十佳奖等获得者，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设计创新带头人。以上均要求为主要设计人。

五、E类人才

1. 获得 B 类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的外国人才（不含外籍语言教师及市场评价人才）。

2. 市“全球精英引进计划”海外工程师、海外专家智力项目人才；市高水平创新团队带头人及核心成员（前 5 名），原市重点创新团队带头人、市领军型人才创业项目负责人。

3. 市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省教坛新秀，市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浙江青年工匠，瓯江技能大奖获得者、市首席技师；市名中医；省“151人才工程”第三层次培养人才；原市“551人才工程”第二、三层次培养人选、市名师名家，

4. 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获奖者（前三完成人），市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获奖者（前三完成人）；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设

计创新带头人，市工业设计大赛金奖获得者。

5. 任职时年销售收入超 20 亿元企业的主要经营管理人才（特指职业经理人）。

6. 其他具有博士学位、或具有正高职称、或具有特级技师职业资格、或具有正高级新动能工程师称号的人才。

7. 世界大学排名前 200 位大学（以最新一期 ARWU、THE、QS、U. S. News 排名为准）或国内“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及 2018 年以来省委组织部统一公告招录的省市县机关“一流大学”选调生。

8. 其他具有全日制硕士学位、或具有副高职称、或具有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具有副高级新动能工程师称号，且具有以下五类条件之一的人才：（1）市科学技术二等奖、三等奖获奖者（前三完成人）。（2）拥有一项以上发明专利且为原始申报人（前三发明人）。（3）为主参与国际国家标准制定。（4）近 3 年取得其他成果且年度考核优秀 2 次以上。

9. 以下县（市、区）重大人才计划入选者：鹿城区“白鹿引才工程”，龙湾区“罗峰领雁计划”，瓯海区“瓯越英才计划”，洞头区“海岛振兴特色人才”，乐清市“凤栖雁山”特殊支持计划，瑞安市“云江英才”培育计划，永嘉县（特级）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平阳县“百名英才引育计划”，苍南县杰出人才与青年拔尖人才，龙港市“龙城鲲鹏”计划，泰顺县杰出人才与专业技术拔尖人才，文成县“乡村振兴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瓯江口产业集聚区创新创业人才工程。

说明：

1. 本目录所称“省级”“省”特指“浙江省”，所称“市级”“市”特指“温州市”。其他省市人才称号，由中共温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

2. ABCDE 类人才称号全市统一，各县（市、区）、省级产业集聚区结合本地实际制定 F 类人才目录。

中共温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月9日印发
